



机构职能 +

政策法规

通知公告

计划总结

资金信息 +

民意征集

我要咨询



深圳市罗湖区科技创新局政府信息公开

索引号: 11440303007546612X/2020-00018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罗湖区科技创新局	成文日期: 2020-09-10
名称: 罗湖区科技创新局关于组团参加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的通知	
文号:	发布日期: 2020-09-10
主题词: 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 高交会	

罗湖区科技创新局关于组团参加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的通知

发布日期: 2020-09-10 浏览次数: 870

各有关单位:

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简称“高交会”)将2020年11月11日-15日在深圳会展中心及相关分会场举行,本次展览将以“科技改变生活,创新驱动发展”为主题,由展览、论坛会议和分会场组成。罗湖展区位于深圳会展中心1号展馆1E39展位,面积204平方米,规划各展位参观路径均在展区内。罗湖区科技创新局将按照“统一布展、免费推广展示”的原则组织符合条件的辖区内科技项目参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条件

- (一)在罗湖区注册、纳税的科技企业;
- (二)参展产品应属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等领域,具有创新性、代表性。

二、报名时间

2020年9月8日至9月18日

三、申报材料

- (一)《第二十二届高交会罗湖展区参展申请表》(见附件);
- (二)体现产品外观的图片(每个产品1-2张,软件类提供截图)。

请将上述资料(电子文档及照片压缩打包,注明“公司简称+高交会参展申请资料”)准备齐全,发送至lh_kjcyfz@szlh.gov.cn。逾期概不受理。联系人:饶浩,联系电话:0755-22185584。

四、注意事项

由于展区面积有限,罗湖区科技创新局将对申请组团参展的企业及创客项目进行筛选,择优确定罗湖展区参展名单。展会参展工作人员报1-2名。罗湖区科技创新局将为参展工作人员办理参展商证。参展商证只限本人持证人使用,其他人使用无效,考虑展会第一天上午仅限持有参展商证的人员进入,请

各报名单位务必慎重选择办理参展商证人员。展会期间展品企业自行保管。参展其他相关事项将另行通知。

特此通知。

附件：

1. [第二十二届高交会罗湖展区参展申请表.xls](#)